陕西煤业化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采购物资价格联动办法

为了进一步贯彻执行集团公司“物资集中采购管理办法”，不断完善物资集中采购价格联动机制，确保集中采购价格更加科学合理，采购成本趋向合理低价，特制定本办法。

一、价格联动机制的含义

价格联动机制，是指下游产品价格因受上游产品价格变动的影响而涨跌趋向一致的价格调整制度。即：上游产品价格上涨时，下游产品随之上涨；上游产品价格下跌时，下游产品价格随之下跌。

二、集中采购价格分类及适用对象

在总结2015年度物资集中采购招商招价经验的基础上，结合物资特性和采购技术需求，集中采购价格可分为即时、定点、询比、指数、定期五种采购价格。

**（一）即时采购价格**

1、即时采购价格，是指某种物资，针对不同用户和不同时间段，都需要按照集团公司物资采购及招投标管理相关规定，采用“一单一采”方式所确定的物资采购价格。

2、适用对象：催化剂、添加剂、助剂

3、采购方式：一单一采

催化剂、添加剂、助剂都属于“集中采购目录”中大宗及通用物资，但没有进行年度招商招价，只能根据月度采购计划一单一采。

**（二）定点采购价格**

1、定点采购价格，是指某种物资，从指定供应商处采购的价格。

2、适用对象：大宗钢材、火工品、工作服、保税库物资

3、采购方式：单一来源，必须经集团公司批复同意

其中：大宗钢材直接与国内大型钢厂商务谈判，签订年度采购协议，在钢厂挂牌价的基础上，享受“终端用户”的最优惠价格。

工作服按照集团公司有关规定，直接与陈家山劳保厂签订年度采购协议。协议期内，价格不变。

火工产品按照国防科工委和属地公安有关规定，从指定民用爆破器材厂（民爆公司）采购。

保税库物资直接与国外生产厂进行商务谈判，签订保税寄售协议，在外商光盘价格的基础上，享受最大折扣价格。

**（三）询比采购价格**

1、询比采购价格，是指需要某种物资时，在入围供应商之间分别进行函询，并从“质量、价格、运距、时效、付款”等五个维度进行比较后，所确定的最优合同价格。

2、适用对象：零星钢材、重介质（磁铁矿粉）及采购计划总额不满足集团公司招投标管理办法规定限额，集中采购年度战略和作协议中未约定的规格型号。

3、采购方式：函询（比质比价）。主要弥补年度招商招价未覆盖范围。

其中：零星钢材采购，依据《我的钢铁网》相应产品收盘日均价及综合费用，在年度招商所定入围供应商之间比价采购。

重介质（磁铁矿粉）参照铁矿石（粉）及铁合金交易价格确定最终供货价。

**（四）指数价格**

1、指数价格，是指某种物资采购价格，以国际通用价格指数或国内公认的专业网站公布的价格指数（交易价格）为基础，按规定公式计算后，所确定的最终交易价格。

2、适用对象：铁矿石（粉）、铁合金

3、采购方式：年度招商，签订价格开口协议，不锁定价格，但约定每次交易价格计算办法。具体由国际物流公司根据市场和资金状况确定。

**（五）定期价格**

1、定期价格，是指固定周期内价格保持不变，期满后，需要按照相应规则重新核定下一个周期内的交易价格。主要包括：月度价格、年度价格两种。

2、采购方式：年度招商，签订年度战略合作协议，约定基准价格、有效周期、价格波动风险控制幅度及价格联动（调整计算）办法。

3、适用对象：

（1）年度价格：进口物资、润滑油脂、工矿用防爆灯具。

（2）月度价格：矿用电缆及电力电缆、输送带、各类管道（SSPE管、PVC管、PE管、涂覆管）、高压胶管总成、钢丝绳、钢绞线、阀门、截齿、风筒、锚固剂、矿用液压支柱、锚杆、金属网片、锚索、刮板机用输送链条、托辊。

三、价格联动机制

价格联动机制只针对定期价格中的月度价格。

（一）价格调整计算公式：

P= PO±k×(b-a)

其中：

a---为投标截止日物资对应主要原材料《上海有色网》、《我的钢铁网》及《卓创咨询网》公布的收盘日均价（按公斤计算）；

b---为每月第一个工作日《上海有色网》、《我的钢铁网》及《卓创咨询网》公布的物资对应主要原材料收盘日价（按公斤计算）；

PO---为物资供应管理信息化系统内的上月执行价格；

k---为相应物资主要原材料理论重量（kg/m），具体数值执行《煤矿物资手册》（2009）参数；或相应物资主要原材料占比。

物资对应主要原材料及占比(附件二)：

1、以理论重量价格涨幅调价物资及主要原材料：

矿用电缆及电力电缆：铜、铝；钢丝绳、钢绞线：盘条；涂敷管：钢管；锚杆：锚杆钢、圆钢；金属网片：Φ6.5盘圆、8#、10#、12#铅丝；锚索：钢绞线；刮板机用输送链条：链条钢；托辊：高频焊管。

2、以原材料占比及价格涨幅比例调价物资及主要原材料：

PVG、PVC输送带：工业长丝；钢丝绳芯输送带：钢丝绳；EP、NN、CC分层带：聚酯纤维；SSPE、PE管：聚乙烯；PVC管：聚录乙烯；高压胶管总成：钢丝；阀门：可锻铸钢、球墨铸铁；截齿：钨合金；风筒：涤纶长丝；锚固剂：聚酯树脂；液压单体支柱：27SiMn合金结构钢。

**（二）价格联动实施**

若∣（b-a）/ a∣＜3%时，继续执行上月价格；

若∣（b-a）/ a∣≧3%时，价格按P= PO±k×(b-a)计算并联动。

四、价格调整程序

（一）采购中心建立主要材料价格台账，监测市场价格波动。每天分别从相应网站采集相关原材料价格，并填写价格台账；

（二）每月1日（节假日顺延），根据价格台账和本办法规定，填报“价格调整申请表”，填报人、部门负责人、中心主任签字后，将电子版及扫描件报物资管理调剂部;

收件人：史东贤 邮箱：472221731@qq.com

（三）物资管理调剂部将“价格调整申请表”（附件一）呈报分管领导审阅后，书面报告集团公司物流管理部。物流管理部审核同意后，以书面格式通知集团公司所属各单位；

（四）计划管理部根据集团公司物流管理部的审批意见，对SAP系统中的协议（价格）进行维护，当月的集中采购物资价格执行系统维护后的价格；

（五）“价格调整申请表”每月无论有无，价格需要调整的物资，都必须上报价格调整意见；

（六）供应商主动降价时，由采购中心核实后，填写“价格调整申请表”并及时上报物资管理调剂部。

五、监督检查

（一）每月1日，物资管理调剂部督促采购中心填报“价格申请调整表”；

（二）物资管理调剂部每季度组织相关部门，监督检查采购中心各类材料台账的建立、系统价格维护工作；

（三）责任追究

违反本办法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纠正；情节较重的，在公司范围内通报批评；对造成重大损失的，按公司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1、未按要求建立台账、记录不完整的；

2、未按要求时间上报“价格申请调整表”，导致价格调整滞后的；

3、因不及时调整价格，造成使用单位投诉的；

4、其他违反本办法的行为。

附件一

价格调整申请表

年 月 日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物资编码 | 物资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上月执行价格 | 本月执行价格 | 降幅比±% | 使用单位 | 生产厂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中心主任： 部门负责人： 填报人：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二  物资对应主要原材料及占比 | | | | |
|
| **序号** | **物资名称** | **主要原材料** | **占比%** | **备注** |
| 1 | 电缆 | 电解铜 | 60 |  |
| 2 | 钢丝绳、钢绞线 | 盘条 | 60 |  |
| 3 | 涂敷管 | 钢管 | 70 |  |
| 4 | 锚杆 | 锚杆钢、圆钢 | 80 |  |
| 5 | 金属网片 | Φ6.5盘圆、8#、10#、12#铅丝 | 80 |  |
| 6 | 锚索 | 钢绞线 | 60 |  |
| 7 | 管板机用输送  链条 | 23MnCrNiMo54链条钢 | 75 |  |
| 8 | 直托辊、  交接托辊 | 高频焊管 | 35 |  |
| 9 | 缓冲托辊 | 高频焊管 | 20 |  |
| 10 | PVG、PVC输送带 | 工业长丝 | 30 |  |
| 11 | 钢丝绳芯输送带 | 钢丝绳 | 30 |  |
| 12 | EP、NN/CC分层带 | 聚酯纤维 | 30 |  |
| 13 | SSPE、PE管 | 聚乙烯 | 35 |  |
| 14 | PVC管 | 聚录乙烯 | 75 |  |
| 15 | 高压胶管总成 | 钢丝 | 40 |  |
| 16 | 阀门 | 可锻铸钢、球墨铸铁 | 60 |  |
| 17 | 截齿 | 钨合金 | 60 |  |
| 18 | 风筒 | 涤纶长丝 | 40 |  |
| 19 | 锚固剂 | 聚酯树脂 | 60 |  |
| 20 | 液压支柱 | 27SiMn合金结构钢 | 35 |  |